

# 第十七届“飞向北京—飞向太空” 全国青少年航空航天模型教育竞赛活动 竞 赛 规 程

## 一、主办单位

“飞向北京—飞向太空”全国青少年航空航天模型教育竞赛活动组织委员会

## 二、支持单位

国家体育总局、教育部、中国科协、共青团中央、全国妇联、中国关工委

## 三、承办单位

国家体育总局航管中心、中国航空运动协会、海南省文化广电出版体育厅、海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海南省金林投资集团等

## 四、冠名单位

厦门轻工集团有限公司

## 五、协办单位

《少年科学画报》杂志社、中国航空学会科普与教育工作委员会、《航空知识》杂志社、中国教育学会美术教育研究会等。

## 六、媒体支持单位

新华社、人民日报、中央电视台、中央人民广播电台、科技日报、中国体育报、中国日报、中国教育报、中国旅游报、中国少年报、航空模型、模型世界、环球探索（少年版）等。

## 七、竞赛项目

### （一）主项项目：

1. “翼神” 橡筋动力扑翼机竞时赛
2. “轻骑士” 橡筋动力滑翔机竞时赛
3. “红雀” 橡筋动力飞机竞时赛
4. “小飞龙” 弹射飞机竞时赛
5. “黄鹂” 手掷飞机直线距离赛
6. 仿真纸飞机航母着舰积分赛
7. “创新号” 弹射飞机美化竞时赛
8. “米奇一号” 电动自由飞竞时赛
9. “神鹰” 火箭助推滑翔机竞时赛
10. “东风一号” 火箭带降留空计时赛
11. “飞天梦” 火箭伞降留空计时赛
12. “嫦娥一号” 火箭柔性翼滑翔机留空计时赛
13. “神箭” 火箭 50 米打靶赛
14. “空中战士Ⅱ” 线操纵飞机积分赛
15. “美嘉欣” 遥控四轴飞行器计时赛
16. “天戈” 遥控直升机障碍赛

17. “卡博” 仿真遥控飞机绕标竞速赛
18. “山鹰 X” 遥控滑翔机定点赛
19. “美利达” 遥控飞机追逐赛
20. 模拟遥控固定翼飞机自动停车定点着陆赛
21. 模拟遥控直升机超低空穿越障碍赛

(二) 兼项项目：

1. 水火箭打靶
2. 纸折飞机直线距离赛
3. 纸折飞机留空计时赛
4. 纸折飞机奥运五环靶标赛
5. 悬浮纸飞机留空计时赛
6. 飞翼滑翔机冲浪竞速赛
7. “奔月” 手掷飞机三人接力团体赛

(三) 航空航天绘画评比：

绘画主题：为 2015 世界航空运动会创作一幅海报

## 八、组织及竞赛办法

(一) “飞向北京—飞向太空” 全国青少年航空航天模型教育竞赛活动组织委员会（以下简称“组委会”），下设“飞向北京”活动办公室，负责日常和全国总决赛工作。

(二) 竞赛分组

设小学男子组、小学女子组、中学男子组、中学女子组。参赛选手须为中小学在校学生（含当年毕业生），组别按学年度划

分。航空航天绘画评比设Ⅰ组（6—9岁）、Ⅱ组（10—13岁）、Ⅲ组（14—17岁）。

（三）竞赛分选拔赛和全国总决赛进行。

1. 2015年3月至7月举办选拔赛，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的体育局、教育厅（局）、科协、团委、妇联、关工委联合组织；不具备联合组织条件的省（区、市），经组委会办公室批准后，可单独组织选拔赛。选拔赛规则可根据当地情况参照全国总决赛规则执行。

2. 2015年8月在海南省举行全国总决赛，具体时间及地点见补充通知。全国总决赛执行《第十七届“飞向北京—飞向太空”全国青少年航空航天模型教育竞赛规则》。

参加全国总决赛的每名小学男子组、小学女子组运动员限报主项项目中除第9项外的任一竞赛项目，参加全国总决赛的每名中学男子组、中学女子组运动员限报主项项目中除第4项、第6项和第10项外的任一竞赛项目，同时都允许报兼项项目第1至7项中任一竞赛项目（组队报兼项项目7的三名运动员须在同一组别）。所有运动员都允许参加航空航天绘画评比项目。

（四）竞赛用模型和电池等材料由中国航空运动协会统一规范，全国青少年科技体育活动组织单位组织实施，参赛运动员本着自愿参加的原则，自费购买器材。

（五）全国总决赛报名

1. 由组委会办公室批准的全国青少年科技体育活动组织单位

负责组成参赛代表队参加全国总决赛，并在报名表上加盖公章。

2. 全国总决赛报名截止时间：2015 年 7 月（具体时间见补充通知），逾期报名不予办理。

3. 全国总决赛报名表须以两种方式提交：纸质报名表按统一格式打印填报，一式两份并加盖公章，分别传真或邮寄至组委会办公室和竞赛承办单位；电子文档报名表发至电子邮箱：baomingyouxiang@126.com。

4. 全国总决赛运动员的名额分配根据全国青少年科技体育活动组织单位的以下几项工作绩效确定：培训模型科技辅导员人数、开展模型普及活动学校数、参加活动单位决赛人数、参与普及活动学生人数等。

（六）航空航天绘画的组织及评比办法等执行《第十七届“飞向北京—飞向太空”全国青少年航空航天模型教育竞赛绘画评比规程》。

## **九、裁判和仲裁**

全国总决赛仲裁委员会、裁判委员会人员由主办单位按有关规定选派。

## **十、录取名次及奖励**

（一）竞赛组别的参赛单位不足 3 个、参赛人数不足 6 人时，按项目和年龄等就近原则合并到其他组别参赛；合并后仍不足则列为展示项目。

（二）根据成绩优劣，按各项目各组别参赛人数的 20% 颁发

一等奖证书、20%颁发二等奖证书、25%颁发三等奖证书，其余颁发优胜奖证书；各项目各组别前3名颁发奖牌。

（三）兼项项目的全国总决赛名次录取及奖励办法另行通知。

（四）航空航天绘画评比的名次录取及奖励办法执行《第十七届“飞向北京—飞向太空”全国青少年航空航天模型教育竞赛绘画评比规程》。

（五）组委会办公室根据各地竞赛活动组织情况，评选优秀组织单位和优秀辅导员。

（六）各地选拔赛的奖励办法可根据本地的实际情况做适当调整。

## 十一、其他

（一）竞赛规程、规则解释权属国家体育总局航管中心。

（二）联系方式

单 位：“飞向北京—飞向太空”全国青少年航空航天模型教育竞赛活动组委会办公室

国家体育总局航管中心

地 址：北京天坛东里中区甲14号

邮 编：100061

电 话：(010) 67051859

传 真：(010) 67050038

网 站：[hgzx.sport.gov.cn](http://hgzx.sport.gov.cn)

电子邮箱：[feixiangbeijing@126.com](mailto:feixiangbeijing@126.com)

（三）未尽事宜另行通知，相关信息请登录国家体育总局航空管理中心网站浏览。